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1	1	<p>1. 實施「水族箱用燈具商品」檢驗。</p> <p>2. 擴大窗型或壁型之自足式或分離式冷氣或箱型冷氣機檢驗範圍(限檢驗冷氣能力 71KW 以下者)，包含無風管及接風管型冷氣機商品。</p> <p>3. 高雄分局機場辦事處因業務調整，自即日起裁撤。</p>	
		3	辦理 100 年「年貨大街」衡器專案檢查。	
		4	修正「鋼(鐵)製索及纜(非電氣絕緣者)商品樣品取樣方法之取樣長度為『除兩端已含預掛索且總長度小於 2.5 公尺者採原樣品檢驗外，其餘取樣長度應為 2.5 公尺以上』」，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生效。	
		5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 33 家加工廠及 97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6	發布「國際電工標準 IEC 60598-2-11 之區域差異」解釋令。	
		10	高雄分局辦理「計程車計費表行走檢定下鄉服務」。	
		11	修正「商品監視查驗作業程序」，並自即日生效。	
		18	<p>1. 提送「通過本局驗證核可之加工廠名單及衛生證明格式」至韓國，以協助廠商拓展韓方市場。</p> <p>2. 召開年終記者會並發布 99 年度重要業務概況新聞。</p>	
		19	<p>1. 印尼駐華商務辦事處工業部主任 Mr. Janu Suryanto 訪局，研商雙方未來合作關係。</p> <p>2.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塑膠鞋購樣檢測結果」新聞。</p>	
		20	1. 提報 99 年度對「有關監察院就近 10 年來，主管機關針對抗生素濫用致影響國人健康之情形，是否確實改進、有無怠惰停滯等處理情形」之相關辦理情形。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 經濟部專員黃金鼎調陞本局政風室第二科科长。	
		21	訂定「深層海水取水設施檢查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24	1. 訂定「應施檢驗輪胎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2. 訂定「100 年度輸出漁產品衛生安全監視計畫」。 3. 自來水公司政風處林建宏調陞本局新竹分局政風室主任。	
		25	1. 訂定「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作業要點」，並同步廢止「深層海水包裝飲用水自願性產品驗證申請及管理作業規定」。 2. 修正「應施檢驗水泥商品基本檢驗設備表」，並自即日生效。	
		26	修正「輸歐盟漁產品衛生證明核發作業程序」。	
		27	1. 基隆分局第四課課長湯有光退休。 2. 花蓮分局技正劉中興調陞花蓮分局第四課課長。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2	1	公告「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及中華民國計量工程學會登錄為本局計量技術人員實務訓練機構」。	
		2	於春節連續假期實施「便民服務不打烊」，持續受理申請報驗業務。	
		8	修正「基隆分局辦事細則」，基隆分局業務單位修正為電資產品課、機械產品課、化工產品課、計量課、報驗發證課及市場監督課。	
		10	歐洲商會代表及其會員訪局，研商進口紡織品及精品檢驗事宜。	
		12	高雄分局秘書李佑青退休，由第四課課長廖永瑛調陞秘書。	
		13	受邀訪日拜會經濟產業省之商務情報政策局及產業技術環境、日本品質保證機構(JQA)、電氣安全環境研究所(JET)及日本資訊科技設備電波干擾自發控制委員會(VCCI)等單位。	
		14	1. 因應行政院核定縣市改制直轄市，辦理換發我外銷食品加工廠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2. 辦理全國航空站行李秤重衡器專案檢查。	
		18	舉辦「資訊產品 1GHz 以上輻射干擾及通訊埠傳導干擾測試」國際研討會。	
		22	赴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出席「國際消費者商品健康安全組織 2011 年會暨訓練研討會 (ICPHSO [International Consumer Product Health and Safety Organization] 2011 Annual Meeting and Training Symposium) 」。	
		23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 33 家加工廠及 100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4	<p>1.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羊毛衛生衣』購樣檢測結果」1 則新聞。</p> <p>2. 臺南分局辦理耳溫槍及體重計免費檢測服務。</p>	
		25	<p>召開經濟部記者會發布「標準檢驗局公布 CNS 15443 海水濃縮礦物質液國家標準，擴展深層海水領域新產品驗證」、「除濕機自 3 月 1 日起擴大檢驗範圍並納入能源效率之規定」及「經濟部『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稽核成果」等 3 則新聞。</p>	
		26	<p>赴美國華府出席「2011 年 APEC 第 1 次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SCSC)會議」及「標準教育諮詢群會議」、「第 6 次良好法規作業研討會(SCSC-GRP)」、「綠建築及綠色成長-標準與貿易可扮演之角色」、「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SCSC)會議」等相關會議。</p>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3	1	<p>1. 擴大檢驗除濕機商品(限檢驗單相交流 300V 以下, 消耗電功率 1000W 以下, 具壓縮機式者)。</p> <p>2. 「專業實驗室管理系統」正式上線。</p> <p>3. 辦理全國國道公路地秤檢查。</p> <p>4. 第四組技正黃貞盛調陞第五組第一科科長; 第五組秘書洪權修調陞第五組第二科科長。</p> <p>5. 臺中分局秘書邱傳欽退休; 臺中港口辦事處秘書林東煥退休。</p>	
		2	<p>基隆分局溫禎德課長調任市場監督課課長; 謝松筠課長調任計量課課長; 劉英林課長調任化工產品課課長; 王健福課長調任報驗發證課課長; 王進良課長調任電資產品課課長; 技正黃建盛調陞機械產品課課長。</p>	
		7	<p>1. 「斯洛伐克國會議員及跨部會官員暨顧問團」團長暨斯國會友台小組主席 Ivan Stefanec 議員訪局, 代表斯洛伐克標準、計量和測試局(SOSMT)局長鞏莉柯娃(Ms. Lucia GOCNIKOVA)提出驗證合作協議。</p> <p>2. 新竹分局辦理實驗室「化性及油品實驗室檢測技術」觀摩活動。</p>	
		10	<p>修正「應施檢驗熔接用防護面具(頭盔型及手持盾型)之濾光板商品相關檢驗規定」, 並自即日生效。</p>	
		15	<p>財政部公告指定本局第六組及基隆、新竹、臺中、臺南及高雄等分局為財政部認可之酒類中苯甲酸及己二烯酸之檢驗實驗室。</p>	
		16	<p>提送國外認可檢驗機關檢驗能力評估文件至韓國, 爭取續予認可登錄。</p>	
		17	<p>自日本進口之酒品即日起實施輻射檢測。</p>	
		18	<p>公告「低壓電表用塑膠箱體及固定板為應施檢驗品目範圍」, 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生效。</p>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1	本局邀請國際法定計量組織(OIML)主席 Mr. Alan E. Johnston 來臺發表「國際法定計量組織對全球計量改進之貢獻及加拿大計量局企業與消費者保護之進展」議題，並相互進行意見交流。	
		22	自日本進口之應施檢驗商品實施輻射偵檢。	
		23	國際法定計量組織(OIML)主席 Mr. Alan E. Johnston 伉儷參訪臺中分局。	
		25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有 34 家加工廠及 104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28	終止與加拿大標準協會(CSA)「外國標準授權影印合約」。	
		31	提送「我國輸歐盟養殖漁產品 100 年度殘留監視計畫及 99 年度監視計畫結果」予歐盟執委會，維持我國續列入歐盟核可養殖漁產品第三國名單。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4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方與韓方雙邊諮商「韓國對輸入水產品之檢驗措施」特殊貿易關切事宜。 臺歐盟諮商技術性貿易障礙議題工作小組召開第 1 次視訊會議。 	
		7	訂定「認可標準化團體作業要點」。	
		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應施檢驗塑膠擦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0 年 10 月 1 日生效。 召開經濟部記者會發布「標準局修訂登山瓦斯罐國家標準保障消費者使用安全」、「X 光機操作更安全標準局建置銻(Am)-241 加馬輻射劑量標準」及「經濟部『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稽核成果」3 則新聞。 臺中分局第一課課長蔡冠興及第二課課長胡國華調陞秘書。 	
		9	赴美國底特律出席「SAE 車輛電子可靠度標準制定會議」及「SAE World Congress 活動」，並參訪車輛相關零組件廠。	
		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赴美國華府拜會國家標準及技術研究院(NIST)、商務部(DOC)、美國國家標準學會(ANSI)、美國貿易代表署(USTR)及美國在臺協會華府辦事處(AIT/W)等單位。 修正「團體推動標準化活動補助作業規範」。 	
		13	修正「應施檢驗乘坐車輛人員用眼睛防護具商品檢驗標準版次」，並自即日生效。	
		14	修正「外銷食品加工廠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驗證實施辦法」，並修正名稱為「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實施辦法」。	
		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風險分析及預警管理系統」正式上線。 辦理臺北市及宜蘭地區金銀珠寶業用衡器專案檢定。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3. 臺中分局技正王宏魯調陞第一課課長，員林辦事處主任沈星昌調陞第二課課長，第一課技正林仲璋調陞員林辦事處主任，技正劉仁筆調陞台中港口辦事處主任。	
		19	訂定「低壓電表用塑膠箱體及固定板檢驗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22	即日起，對日本進口之飼料執行輻射檢測，檢測標準參採歐盟豬飼料之標準，暫定為每公斤銻 134 及 137 總量不得超過 1,250 貝克(Bq/kg)。	
		25	修正「度量衡規費收費標準」，並於 100 年 4 月 27 日生效。	
		26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本局基隆分局辦理監督評鑑作業。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5	4	辦理全臺各地區「瑕疵除濕機召回聯合記者會」。	
		9	訂定「紡織品檢驗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10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代購外國標準資料要點」停止適用。	
		14	赴瑞士蘇黎世出席 ISO/TC39/SC2「MACHINE TOOLS /TEST CONDITIONS FOR METAL CUTTING MACHINE TOOLS (工具機/金屬切削型工具機測試條件會議)」。	
		15	於臺北市中正紀念堂舉辦「快樂舞樂天 群測群力總動員」度量衡親子園遊會。	
		17	訂定「深層海水取水設施檢查」相關表單，供申辦及執行檢查作業。	
		18	1. 修正「耐燃壁裝材料耐燃性能暫行規範」，並自即日生效。 2. 舉辦「2011 年世界計量日-正確計量及反貪誠信嘉惠全民繪畫比賽」頒獎典禮。	
		19	2. 舉辦「2011 年世界計量日-國際計量發展趨勢研討會」。	
		20	1. 舉辦「2011 年世界計量日論壇」。 2. 提送「本局保證信函及我擬輸銷漁產品至俄羅斯之加工廠及漁船等廠場資料」至俄方，爭取我漁產品得順利輸俄。	
		23	1. 提送「通過本局外銷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之利豐冷凍超低溫水產公司名單及廠場資料」至國貿局轉送越方，爭取予以新增登錄為核可輸入漁產品廠場名單。 2. 辦理端午節前衡器專案檢查，並對全國觀光旅遊景點供交易使用衡器進行同步檢查。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告「深層海水食鹽、礦物質濃縮液、酒類、食用醋、運動飲料、果蔬汁等六項產品實施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並自即日生效。 2. 修正「深層海水包裝飲用水自願性產品驗證標準」，並自即日生效。 3. 赴美國芝加哥出席「第 16 屆 APEC 電機電子相互承認協議聯合法規諮詢委員會(EEMRA/JRAC)會議暨與美國業界研討會」。 	
		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相關表單，供申辦及執行驗證作業。 2. 修正「度量衡業營業許可及管理規則」，修正第 4 條、第 5 條、第 8 條、第 9 條條文。 	
		26	美國消費產品安全委員會(CPSC)亞太區域主任 Mr. Jeffrey Hilsgen 拜會本局及進行雙方會談。	
		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正「應施檢驗防火塗料二十一品目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0 年 9 月 1 日生效。 2. 提送本局更新之「輸巴西漁產品衛生證明簽署官員簽章樣式」至我駐巴西代表處經濟組轉送巴方。 3. 暫停對日本進口之應施檢驗商品實施輻射偵檢。 	
		28	辦理「乙級計量技術人員考試」。	
		31	更新「輸歐盟漁產品衛生證明簽署官員簽章樣式」，並送至我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代轉歐盟執委會。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6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協助廠商釐清食品遭塑化劑污染之檢驗服務措施」，供工業局認證食品 GMP 廠商、本局驗證 ISO 9001/22000 及 HACCP 之食品廠商塑化劑之檢驗服務。 2.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衛生棉』抽樣檢測結果」新聞。 3. 舉辦「奈米標準技術論壇」，針對「奈米粒子檢測標準帶動產業發展」議題進行廣泛研討，會中意見將列入後續推動前瞻性奈米計量標準與技術之重要參考。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協助廠商出具外銷食品檢驗塑化劑證明文件作業說明」，協助我外銷食品順利輸銷國外市場。 2. 辦理「資料庫管理系統(Informix)升版作業」。 	
		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2011 年世界認證日-認證發展趨勢與權責機關的採認論壇」。 2. 赴臺東綠島鄉公所轄區市場頒發「優良磅秤自主管理標章」。 	
		9	本局獲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頒發品質管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及產品驗證機構之「IAF MLA 驗證機構組合標記陶板」獎牌共 3 面。	
		15	訂定「塑膠擦商品檢驗作業規定」。	
		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正「特約檢驗證書」為應加註產品批號，並將修正之樣張送國際貿易局、關稅總局及其他關稅局。 2.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有 35 家加工廠及 114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17	協助漁產品加工廠計 39 家獲核可得輸銷越南。	
		20	訂定「應施檢驗紡織品(毛巾、毛衣、成衣、泳衣、內衣、織襪、寢具) 364 品目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1	紐西蘭經濟發展部首席顧問 Mr. Peter Morfee 拜會本局。	
		23	阿根廷國家工業技術局 (INTI) 副局長 José Luis Esperón 拜會本局。	
		24	赴挪威奧斯陸出席「ISO/TC 207 第 18 屆年會」及「SC1/SC7」會議。	
		27	拜會歐洲經貿辦事處 (EETO)。	
		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正「應施檢驗商品車用無鉛汽油檢驗標準」，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生效。 2. 積極推動重啟我漁產品輸銷俄羅斯市場。 3. 召開經濟部記者會發布「環保 安全 一兼二顧 標準檢驗局制定『太陽光電系統用電源轉換器之安全性』國家標準」、「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預定自 9 月 1 日將『兒童自行車』商品列為應施檢驗品目」及「『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與檢調聯合出擊 從源頭查緝偽冒臺灣製商品」等 3 則新聞。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7	1	修正「工廠檢查機構認可作業要點」。	
		5	修正「應施檢驗卜特蘭水泥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0 年 9 月 1 日生效。	
		6	1. 修正「應施檢驗耐燃壁紙、壁布八品目商品之檢驗標準」，並自 100 年 9 月 1 日生效。 2. 修正「工廠檢查作業要點」部分規定。	
		7	修正「商品型式認可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8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小型桌上迷你造型電風扇』購樣檢測結果」新聞。	
		13	經濟部國營會公共工程查核委員至本局花蓮分局查核「深層海水水質館新建工程」。	
		14	1. 赴菲律賓出席「第 17 屆臺菲部長級經濟合作會議」。 2.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有 35 家加工廠及 115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15	修正「工廠檢查機構作業程序」第二點。	
		16	1. 會計室主任譚文尚退休。 2. 高雄分局秘書焦新斌退休，由課長陳進利調陞秘書。	
		18	經濟部會計處科長劉妙珊調陞本局會計室主任。	
		19	1. 本局核發載明特定證明事項之「特約檢驗證書」，以利我產製之飲料、果醬及果凍等產品輸銷至新加坡。 2. 修正「商品檢驗規費收費辦法」第 19 條之 2、第 19 條之 4 及第 11 條附表 1、第 16 條附表 2、第 21 條附表 3。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20	出席「第 4 屆臺韓經貿諮商會議」。	
		21	1. 出席「臺韓水產品衛生安全工作層級會議」。 2. 赴瑞士日內瓦出席 WTO 舉辦之「俄羅斯入會相關會議」。	
		22	1. 廢止「防焰合板、防焰壁紙、防焰壁布等三項二十七品目之應施進口/國內市場商品檢驗」，並自即日生效。 2. 修正「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登錄產品類別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並自即日生效。 3. 制定並核發「通用官方證書及特約檢驗證書」，以解除馬來西亞對台 12 項進口食品之管制措施。	
		25	修正「應施檢驗水泥商品檢驗作業程序」第四點、第七點，並自 100 年 9 月 1 日生效。	
		26	訂定「應施檢驗兒童自行車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0 年 10 月 1 日生效。	
		27	政風室主任游國鑛調任法務部廉政署副組長。	
		28	1. 訂定「防火塗料檢驗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2.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花蓮分局辦理「測試實驗室監督評鑑」。	
		29	修正「深層海水包裝飲用水、運動飲料、果蔬汁、食鹽、濃縮礦物質液、食用醋等六項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標準」，並自即日生效。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8	1	高雄分局第六課課長林江勝調任第四課課長；第五課課長凌水勝調任第六課課長；澎湖辦事處技正陳至誠調陞第五課課長；二港口辦事處技正蔡憲謀調陞第二課課長。	
		2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抗 UV 防曬衣』購樣檢測結果」新聞。	
		4	廢止「防焰建材辦理符合性聲明試驗報告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11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本局辦理 100 年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業務之認證追查。	
		15	訂定「兒童自行車商品檢驗作業規定」，並自即日生效。	
		16	訂定「應施檢驗感熱紙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0 年 12 月 1 日生效。	
		17	1. 訂定「外銷食品倉儲廠驗證基準」及「外銷食品用冰製冰廠驗證基準」，並自即日生效。 2. 舉辦「LED 計量標準技術論壇」，邀請各界產學專家就 LED 綠色照明未來應用及可能之計量需求等議題深入探討，並將納為本局「能源計量標準技術發展計畫」後續推動行政措施之參考，以建立符合產業需求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計量標準規範。	
		18	1. 出席行政院「進口異常商品督導會報」會議。 2. 會計室科長陳淑靜調任經濟部會計處科長。	
		22	1. 自即日起開放獲俄羅斯登錄核可之廠場及漁船業者，得向本局申請核發「輸俄漁產品衛生證明書」，重啟我漁產品輸銷俄羅斯市場。 2.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本局辦理 100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業務之認證追查。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3.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至本局新竹分局桃園辦事處巡察。	
		25	修正「應施檢驗硫化橡膠管商品二品目品名及檢驗標準」，並自即日生效。	
		26	召開經濟部記者會發布「標準檢驗局自 100 年 10 月 1 日起對塑膠擦商品實施強制檢驗，以保障消費者健康安全」、「為迎接高畫質數位電視時代來臨—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新申請之電視機及無線電視機上盒商品應具備高畫質數位電視接收功能」及「聯合稽核已達嚇阻效果 偽標剪標商品大幅減少」等 3 則新聞。	
		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地面數位電視接收機基本技術規範」第二點、第三點及第四點。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本局辦理 100 年度品質、環境、職業安全衛生、食品安全等管理系統驗證業務之認證追查。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有 35 家加工廠及 118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9	6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小夜燈』購樣檢驗結果」新聞。	
		12	赴美國舊金山出席「2011 年 APEC 第 2 次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SCSC)會議」、「資通訊能源效率研討會」、「PASC 能源管理標準與符合性評鑑(ISO 50001)訓練」、「太陽能技術標準及符合性研討會」及「酒法規重要議題研討會」。	
		13	基隆分局建置室外型國家標準時間鐘以推廣「國家標準時間」，並提供民眾校對時間之便民服務。	
		14	經濟部會計處督導黃圓真調陞本局會計室第二科科长。	
		16	訂定「隨時查驗作業程序」，並自即日生效。	
		27	本局與大電力中心舉行「太陽光電系統檢測驗證平台中心實驗室啟用典禮」。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10	1	1. 自即日起實施兒童自行車商品進口及國內出廠強制檢驗措施。 2. 自即日起實施塑膠擦商品進口及國內出廠強制檢驗措施。	
		3	召開「臺歐盟諮商技術性貿易障礙議題工作小組 100 年第 2 次視訊會議」。	
		4	紐西蘭商工辦事處代表 Mr. Stephen Payton 來局進行禮貌性拜會。	
		5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至本局臺南分局辦理校正實驗室監督評鑑。	
		7	辦理「2011 電動車輛技術標準實證國際論壇」。	
		12	1. 與美國聯合舉辦 APEC「確保太陽光電可靠度與耐久性研討會」，計 APEC 17 個會員體及我國內外太陽光電領域專家計 115 人共襄與會。 2. 修正「標準與檢驗月刊發行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13	舉辦「顯示器產業標準技術論壇」，並邀請產學專家探討「3D 顯示器技術發展與國際信賴」，就發展 3D 顯示先進量測標準與技術，提供國內產業量測一致之基礎，並透過國際標準組織，對國際標準的訂定提供實質貢獻，及提昇廠商的競爭力等議題深入探討。	
		14	辦理「第 12 屆全國標準化獎頒獎暨正字標記 60 週年慶祝典禮」，並邀請行政院副院長陳冲及經濟部次長梁國新出席頒獎。	
		17	1. 出席「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落實產地源頭管理工作小組」會議。 2. 舉辦「世界標準日-智慧型車輛成果展暨技術研討會」。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陳局長代表經濟部出席「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 2. 高雄分局舉辦「優良油量計自主管理加油站」聯合授證典禮。 	
		19	<p>舉辦「世界標準日-奈米薄膜檢測標準技術論壇」，探討新型薄膜材料檢測標準技術與應用議題，會中重要性的建議及結論將作為本局「奈米技術計量標準計畫」業務推動之重要參考依據，俾建置符合國內相關產業需求及強化我國奈米科技發展之檢測技術與計量標準。</p>	
		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APEC 電動車能源及綠色運輸效益研討會」。 2. 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獨立查核作業」。 3. 歐盟執委會公告更新我國漁產品歐盟登錄第三國廠場名單，共計有 34 家加工廠及 133 艘漁船獲核可輸銷漁產品至歐盟。 	
		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臺歐盟經貿諮商會議」，本局代表汽車/技術性貿易障礙議題工作小組(原汽車工作小組)進行進展報告。 2. 與臺灣電子檢驗中心合作設置完成「LED 照明系統檢測驗證平台」實驗室，並舉行簽約儀式及啟用典禮。 3.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電咖啡機』購樣檢測結果」新聞。 	
		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告申請本局太陽眼鏡指定試驗室認可者，應先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證明符合「商品檢驗指定試驗室認可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之認證，及同意開放受理國外第三者試驗室與國內非公益法人第三者試驗室申請認可，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 2. 訂定「伺服器、路由器、橋接器、交換器及集線器」等 5 項商品為本局應施檢驗品目範圍，並自 101 年 7 月 1 日生效。 3. 修正「乙級計量技術人員證書申請須知」。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11	1	假資策會民生科技服務大樓召開「第29屆AFACT會議」，並辦理「EDICOM 2011研討會」及「科技化服務暨電動車輛成果展示」。	
		2	公告增列「機械類之木材加工用圓盤鋸及研磨機」項目為本局商品驗證業務委託之驗證類別及項目，且前揭項目商品驗證機構應取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依「機械器具型式檢定實施辦法」委託核發型式檢定合格證明書之型式檢定機構資格，並自即日生效。	
		5	赴奧地利維也納出席「ESF-COST High-level Research Conference on The Future Role of Bio-energy from Tree Biomass in Europe」。	
		6	赴美國加州聖他克拉拉(Santa Clara)出席「ISO/IEC/JTC1/SC2/WG2/IRG 第37次會議」。	
		7	修正「應施檢驗電視機、無線電視機上盒等4品目商品檢驗標準」，並自即日生效。	
		8	赴日內瓦出席「WTO法規監管合作研討會」及「TBT第56次例會」。	
		15	1. 修正「應施檢驗紡織品(毛巾、毛衣、成衣、泳衣、內衣、織襪、寢具)346品目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101年10月1日生效。 2. 召開經濟部記者會發布「標準檢驗局制定羽毛及羽絨試驗法標準提供檢驗依據，維持市場秩序」、「為迎接高畫質數位電視時代來臨—自101年1月1日起，業者進口或國內產製出廠之電視機及無線電視機上盒商品應具備高畫質數位電視接收功能」及「經濟部『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持續查緝產地標示異常商品」3則新聞。	
		17	印尼貿易部所轄之消護者保護署 Ms. Rifana Erni 來局參訪。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8	修正「外銷食品加工廠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人天數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內容，並修正名稱為「外銷食品及飼料衛生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人天數決定原則指導說明書」，並自101年1月1日生效。	
		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本局商品驗證業務委託之機械類手提式電動木材加工用圓盤鋸及研磨機驗證類別及項目」，前揭項目商品驗證機構應取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依「機械器具型式檢定實施辦法」委託核發型式檢定合格證明書之型式檢定機構資格，自即日起生效。 與歐洲經貿辦事處聯合舉辦「臺歐盟供應商符合性聲明研討會」。 第七組副組長馮本全調任高雄分局副分局長；高雄分局副分局長洪英賢調任第七組副組長。 	
		22	歐盟企業總署 Mr. Fabrizio Sacchetti 及歐洲經貿辦事處副處長 Mr. Tamas Maczak 與本局相關單位及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進行雙邊會談。	
		23	本局接受財政部委託，自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續辦理進口酒類衛生查驗之取樣檢驗業務。	
		25	修正「應施檢驗水泥商品基本檢驗設備表」，自即日起生效。	
		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赴日本東京出席第5屆「亞洲光觸媒材料及產品標準化委員會」會議。 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至本局臺南分局辦理測試實驗室延展評鑑。 韓國農林水產檢疫檢查部(QIA)來局研商「臺韓水產品衛生安全工作層級會議」，並安排參訪本局高雄分局及轄區水產品加工廠，瞭解實驗室檢驗情形及冷凍吳郭魚片生產流程。 	
		30	臺中分局舉辦「商品安全展示中心」啟用典禮。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100	12	1	1. 本局「建置危害化學物質測試平台，守護國人優質生活」計畫榮獲行政院「100 年度國家永續發展獎」，由陳局長介山代表接受行政院吳敦義院長親自頒獎。 2. 本局政風室科長許碩棻調任經濟部政風處科長。	
		2	花蓮分局人事室主任黃廉惠退休。	
		5	1. 修正「國家標準制定辦法」。 2. 歐盟執委會貿易總署遠東關係處長 Ms. Helena Konig 及歐洲經貿辦事處副處長 Mr. Tamas Maczak 與我方 TBT 工作小組以座談會方式進行會談。 3. 人事室專員張曉菁調陞花蓮分局人事室主任。 4. 花蓮分局政風室主任梁育生調任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政風室主任。	
		6	赴日本東京出席「第 36 屆臺日經濟貿易會議」。	
		9	1. 完成計量技術人員考試平台、計量學習服務網維運及數位課程製作。 2. 赴紐西蘭威靈頓出席「臺紐經貿諮商會議」，就標準與法規合作-MED/BSMI 報告案參與討論。	
		14	1. 召開「輸歐盟漁產品工作小組 100 年度第 3 次會議」，決議持續辦理「提升我國外銷漁產品衛生管理制度」委辦計畫。 2. 修正「應施檢驗纖維水泥板、纖維強化水泥板、岩綿裝飾吸音板、1.3 資源再生纖維水泥板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1 年 2 月 1 日生效。 3. 修正「應施檢驗產業用防護頭盔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	
		15	出席「垂直軸風力發電機標準專業組」會議。	
		16	1. 訂定「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作業規定」，並自 101 年 7 月 1 日生效。	

年	月	日	大 事 紀 要	備註
			<p>2. 出席交通部基隆港務局「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港務大樓進駐單位空間需求研商確認」會議。</p> <p>3. 全國認證基金會至本局花蓮分局辦理「材料實驗室評鑑」延展作業。</p>	
		21	修正「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23	經濟部至本局臺中分局辦理「第四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初評。	
		26	與消基會聯合召開記者會發布「市售『空氣清淨機』購樣檢測結果」新聞。	
		27	修正「應施檢驗壁掛式陶瓷臉盆商品之檢驗標準」，並自即日生效。	
		28	出席國際貿易局「研商我特定食品輸銷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所需出口檢驗證明文件之核發作業流程簡化事宜會議」。	
		31	基隆分局申請 101 年度「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獲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通知室內照明及外遮陽部分將優先補助。	